

## 证券代码:002067 证券简称:景兴纸业 编号:临2015-013

###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核销坏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坏账核销情况概述

为了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核销部分坏账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关于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按照依法合规、规范操作、账销案存的原则,公司对经营过程中长期挂账且追收无果部分应收账款进行清理,予以核销,核销后公司将建立已核销应收账款的备查账,不影响债权清收工作。

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累计13,927,600.10元。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	科目	客户名称	余额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客户1	379,702.43
		客户2	243,667.53
		客户3	199,469.88
		客户4	100,931.91
		客户5	98,383.13
		客户6	75,288.10
		客户7	66,997.80
		客户8	55,887.81
		客户9	50,000.00
		客户10	50,000.00
		客户11	49,371.19
		客户12	48,619.61
客户13	46,294.52		
客户14	44,836.70		
客户15	32,237.10		
客户16	26,920.65		
客户17	24,367.76		
客户18	21,259.80		
客户19	18,507.86		
客户20	15,419.02		
客户21	13,647.73		
客户22	7,511.13		
客户23	7,666.43		
客户24	6,967.66		
客户25	92,700.00		
客户26	11,400.00		
客户27	2,625,182.27		
其他应收款	小计	4,376,889.10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客户1	38.00
		客户2	5,800.00
		客户3	36,681.33
		客户4	63,288.53
小计	48,767.88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客户1	4,302.42
		客户2	41,600.00
		客户3	4,388.00
		客户4	16,805.00
客户5	4,340.00		
客户6	36.00		
小计	1,236,919.21		
客户1	1,388,715.63		
客户2	47,155.44		
客户3	53,279.91		
客户4	69,575.43		
客户5	141,365.59		
客户6	248,713.65		
客户7	399,630.43		
客户8	989,212.62		
小计	1,152,215.55		
客户1	3,101,221.62		
南京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客户1	72,651.13
		客户2	599,037.05
		客户3	447,697.67
		客户4	309,939.89
		客户5	278,775.73
		客户6	231,380.57
		客户7	128,886.59
		客户8	121,660.85
		客户9	100,000.00
		客户10	100,877.27
		客户11	91,149.05
		客户12	83,296.24
客户13	63,439.90		
客户14	52,545.80		
客户15	51,934.40		
客户16	50,000.02		
客户17	48,147.73		
客户18	48,139.59		
客户19	43,682.68		
客户20	43,238.25		
客户21	40,610.30		
客户22	35,860.42		
客户23	33,861.94		
客户24	30,340.00		
客户25	30,307.37		
客户26	28,106.78		
客户27	26,263.32		
客户28	24,173.60		
客户29	24,156.43		
客户30	23,689.84		
客户31	22,614.30		
客户32	22,516.63		
客户33	21,982.02		
客户34	94,278.99		
其他应收款	小计	4,078,966.44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客户1	60,984.94
		客户2	4,385.50
		客户3	971.60
		客户4	6,570.99
		客户5	292,232.21
		客户6	55,011.00
		客户7	50,000.00
		客户8	1,000.00
		客户9	2,400.00
		客户10	50.00
		客户11	15,000.00
		客户12	72,541.00
客户13	3,200.00		
客户14	19,000.00		
小计	585,493.43		
其他应收款	客户1	40,000.00	
客户2	40,000.00		
小计	80,000.00		
合计	13,927,600.10		

二、本次坏账核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13,927,600.10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13,927,600.10元,本次核销对公司当期利润无影响。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经公司全力追讨,确认已无法收回,拟核销的应收账款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且核销后公司将建立已核销应收账款的备查账,不影响债权清收工作。本次核销坏账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及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本次核销坏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核销依据充分;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坏账,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我们同意该核销应收账款坏账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意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公告》等相关规定,我们认为真实检查公司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情况,认为本次核销应收账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应收账款坏账核销。

特此公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67 证券简称:景兴纸业 编号:临2015-011

###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五届七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公司第五届七次监事会于2015年3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与会议表决的监事为3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以全票赞同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对艾特克控股集团(有限合伙)进行增资,本次关联交易是由于公司委派董形成,交易价公允,在环境保护日益受到重视的情况下,环保行业发展前景良好,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未来的发展。有关议案的具体内容请投资者参阅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5-012。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核销部分坏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核销部分经公司全力追讨,确认已无法收回的坏账。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公告》等相关规定,我们认为真实检查公司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情况,认为本次核销应收账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应收账款坏账核销。

有关议案的具体内容请投资者参阅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核销坏账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5-013。

特此公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67 证券简称:景兴纸业 编号:临2015-014

###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该10,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在理财期限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总监负责具体购买事宜,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1.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2. 资金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

3. 投资范围:流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4. 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5. 关于授权: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层组织实施,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实施情况。

6. 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购买银行有保本约定的产品,风险可控,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以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该10,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在理财期限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总监负责具体购买事宜,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1.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2. 资金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

3. 投资范围:流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4. 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5. 关于授权: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层组织实施,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实施情况。

6. 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购买银行有保本约定的产品,风险可控,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以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该10,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在理财期限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总监负责具体购买事宜,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1.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2. 资金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

3. 投资范围:流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4. 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5. 关于授权: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层组织实施,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实施情况。

6. 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购买银行有保本约定的产品,风险可控,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以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该10,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在理财期限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总监负责具体购买事宜,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1.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2. 资金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

3. 投资范围:流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4. 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5. 关于授权: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层组织实施,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实施情况。

6. 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购买银行有保本约定的产品,风险可控,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以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该10,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在理财期限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总监负责具体购买事宜,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1.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2. 资金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

3. 投资范围:流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4. 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5. 关于授权: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层组织实施,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实施情况。

6. 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购买银行有保本约定的产品,风险可控,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以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该10,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在理财期限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总监负责具体购买事宜,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1.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2. 资金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

3. 投资范围:流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4. 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5. 关于授权: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层组织实施,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实施情况。

6. 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购买银行有保本约定的产品,风险可控,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以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该10,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在理财期限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总监负责具体购买事宜,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1.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2. 资金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

3. 投资范围:流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4. 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5. 关于授权: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层组织实施,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实施情况。

6. 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购买银行有保本约定的产品,风险可控,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以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该10,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在理财期限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总监负责具体购买事宜,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1.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2. 资金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

3. 投资范围:流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4. 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5. 关于授权: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层组织实施,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实施情况。

6. 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购买银行有保本约定的产品,风险可控,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以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本次核销坏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核销依据充分;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坏账,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我们同意该核销应收账款坏账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意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公告》等相关规定,我们认为真实检查公司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情况,认为本次核销应收账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应收账款坏账核销。

特此公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67 证券简称:景兴纸业 编号:临2015-010

###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向全体董事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九届九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公司五届九次董事会于2015年3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9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9人。董事长朱在尧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以全票赞同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对艾特克控股集团(有限合伙)进行增资,有关议案的具体内容请投资者参阅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5-012。

董事汪为民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核销部分坏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核销部分经公司全力追讨,确认已无法收回的坏账。有关议案的具体内容请投资者参阅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核销坏账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5-013。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该10,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在理财期限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总监负责具体购买事宜。有关议案的具体内容请投资者参阅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5-014。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浙江顶兴纸业有限公司法人资格的议案》

为整合公司资源,形成一体化管理体系,降低管理成本,同意注销浙江顶兴纸业有限责任公司的独立法人资格,该公司所有债权债务按其账面价值由本公司继承。

浙江顶兴纸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3年9月,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46,469,916.40元人民币。该公司目前拥有15万吨原纸和高端比牛皮箱板纸的生产能力。经营情况:截止2014年9月30日,该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22,345,368.21元,净资产74,753,953.36元,2014年1-9月实现的营业收入为294,015,428.31元,净利润为2,192,087.13元。

浙江顶兴纸业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注销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实施。

特此公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67 证券简称:景兴纸业 编号:临2015-011

###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五届七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公司第五届七次监事会于2015年3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与会议表决的监事为3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以全票赞同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对艾特克控股集团(有限合伙)进行增资,本次关联交易是由于公司委派董形成,交易价公允,在环境保护日益受到重视的情况下,环保行业发展前景良好,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未来的发展。有关议案的具体内容请投资者参阅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5-012。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核销部分坏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核销部分经公司全力追讨,确认已无法收回的坏账。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公告》等相关规定,我们认为真实检查公司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情况,认为本次核销应收账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应收账款坏账核销。

有关议案的具体内容请投资者参阅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核销坏账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5-013。

特此公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67 证券简称:景兴纸业 编号:临2015-014

###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该10,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在理财期限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总监负责具体购买事宜,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1.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2. 资金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

3. 投资范围:流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4. 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5. 关于授权: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层组织实施,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实施情况。

6. 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购买银行有保本约定的产品,风险可控,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以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该10,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在理财期限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总监负责具体购买事宜,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1.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2. 资金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

3. 投资范围:流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4. 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5. 关于授权: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层组织实施,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实施情况。

6. 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购买银行有保本约定的产品,风险可控,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以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该10,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在理财期限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总监负责具体购买事宜,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1.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2. 资金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

3. 投资范围:流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4. 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5. 关于授权: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层组织实施,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实施情况。

6. 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购买银行有保本约定的产品,风险可控,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以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该10,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在理财期限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总监负责具体购买事宜,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1.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2. 资金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

3. 投资范围:流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4. 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5. 关于授权: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层组织实施,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实施情况。

6. 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购买银行有保本约定的产品,风险可控,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以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该10,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在理财期限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总监负责具体购买事宜,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1.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2. 资金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

3. 投资范围:流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4. 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5. 关于授权: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层组织实施,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实施情况。

6. 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购买银行有保本约定的产品,风险可控,公司不会将该笔资金用于向